武汉贝斯特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1、武汉贝斯特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股票于2018年 12月21日、12月24日、12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到20%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- 2、经公司自查,并书面函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,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武汉贝斯特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股票交易于2018 年12月21日、12月24日、12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 计达到20%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- (一) 经公司自查, 公司目常经营情况正常, 不存在重大变化。
- (二)经公司自查,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六兵、梅漫书面 函证核实,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 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 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(三)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 场传闻。

三、董事会声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,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,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,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贝斯特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6日